证券代码:601991 证券简称:大唐发电 公告编号:2009-045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河北蔚州能源综合开发有限公司(“蔚州能源公司”)
内蒙古锡多铁路股份有限公司(“锡多铁路公司”)
大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香港公司”)
- 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本次担保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 10.828 亿元(含反担保)
本次担保发生前累计为蔚州能源公司担保金额约为人民币 6.165 亿元
本次担保发生前累计为锡多铁路公司担保金额为“零”
本次担保发生前累计为香港公司担保金额为港元 7 亿元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约为人民币 1,234,802.65 万元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第六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和第六届二十九次董事会有关提供担保和反担保的决议,本公司为下述子公司、合营公司和参股公司的融资提供相应的担保和反担保:

1、同意公司为合营公司蔚州能源公司向商业银行借款按股权比例提供合计人民币 2 亿元的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其中:蔚州能源公司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借款人民币 2 亿元,以供其用于项目基本建设,公司按股权比例为其提供人民币 1 亿元的担保;蔚州能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蔚县支行借款人民币 2 亿元,以供其用于替换银行到期借款,公司按股权比例为其提供人民币 1 亿元的担保。

2、同意公司为参股公司锡多铁路公司 2010 年底前合计向银行借款约人民币 33 亿元按股权比例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11.22 亿元,以供其用于项目基本建设及运营。

本次锡多铁路公司首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中山路支行借款人民币 5 亿元,公司按股权比例提供担保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1.7 亿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3、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香港公司的借款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额度为不超过港币 8.1 亿元,以供其用于偿还到期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因香港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公司为香港公司借贷不超过港币 8.1 亿元的借款向中国银行提供反担保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二、被担保人情况

1、蔚州能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9 月 28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3,810.3 万元,住所地为蔚县蔚州镇胜利路 206 号,其经营范围为煤炭开发和经营、电力建设、生产和销售、铁路建设、运营。公司持有其 50%的股权。

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蔚州能源公司资产总额约为人民币 183,855 万元,负债总额约为人民币 111,921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60.87%。2008 年累计实现销售收入为人民币 9,213 万元,累计实现净利润约为人民币 -2,712 万元。

截止 2009 年 9 月 30 日,蔚州能源公司资产总额为 194,557.22 万元,负债总额为 125,095.48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64.30%。2009 年 9 月底累计实现销售收入约为人民币 8,112.50 万元,累计实现净利润约为人民币 -2,720.42 万元。(以上数据均未经审计)

2、锡多铁路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9 月 26 日,住所地为锡林浩特市锡林西大街。本公司董事会已于六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参与锡多铁路公司重组的议案,重组后公司以参股形式拥有锡多铁路公司 34%的股权。2009 年 11 月 6 日锡多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其注册资本为 353,578.91 万元。目前该公司主要负责锡多铁路单线铁路的运营,以及白浩铁路、多丰铁路及锡多铁路复线的建设。

截止 2009 年 10 月 30 日,锡多铁路公司资产总额约为人民币 392,430.32 万元,负债总额约为人民币 62,280.89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6%。2009 年 10 月底累计实现销售收入约为人民币 42,217.61 万元,累计实现净利润约为人民币 2,289.62 万元。(以上数据均未经审计)

3、香港公司于 2004 年在香港成立,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290 万美元。香港公司主要从事电力项目开发、煤炭贸易和电厂用四大管道贸易。目前该公司运营青海直岗拉卡水电站 4 台 38 兆瓦水力发电机组。

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香港公司资产总额约为人民币 174,178.20 万元,负债总额约为人民币 164,778.25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94.60%。2008 年累计实现销售收入为人民币 32,860.42 万元,累计实现净利润约为人民币 823.47 万元。

截止 2009 年 9 月 30 日,香港公司资产总额为 174,091.22 万元,负债总额为 164,300.63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94.38%。2009 年 9 月底累计实现销售收入约为人民币 34,722.44 万元,累计实现净利润约为人民币 377.17 万元。(以上数据均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1、公司为蔚州能源公司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借款按股权比例提供人民币 1 亿元的担保,以供其用于替换银行到期借款,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范围为债务本金、利息、手续费及其它费用、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它应付款项,保证期间为债务人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 2 年,而该借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为 2 年。

2、公司为蔚州能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蔚县支行借款按股权比例提供人民币 1 亿元的担保,以供其用于项目基本建设,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范围为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它所有应付费用,保证期间为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 2 年,而该借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为 1 年。

3、公司本次为锡多铁路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中山路支行借款按股权比例提供人民币 1.7 亿元的担保,以供其用于项目基本建设,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范围为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它所有应付费用,保证期间为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 2 年,而该借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为 13 年。

4、公司将为香港公司向中银香港借贷不超过港币 8.1 亿元的借款向中国银行提供反担保,而中国银行将为该笔借款向中银香港提供担保。反担保范围为中国银行依据保函为香港公司垫付的所有款项,反担保期限根据香港公司与中银香港协定的借款期限确定,反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上述子公司、合营公司和参股公司向商业银行借款,是为满足项目基本建设、偿还到期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的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为上述子公司、合营公司和参股公司向商业银行借款提供相应的担保和反担保,以符合公司整体发展的需要。

董事会同意公司为蔚州能源公司借款按股权比例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2 亿元;同意公司为锡多铁路公司向银行借款按股权比例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11.22 亿元,其中公司本次为锡多铁路公司首期向银行借款按股权比例提供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1.7 亿元;同意公司为香港公司向中银香港借款事宜向中国银行提供反担保,反担保额度为不超过港币 8.1 亿元。上述担保及反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相应董事会同意,其中为香港公司提供反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约为人民币 1,234,802.65 万元(未经审计),占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3,055,078 万元的 40.42%,均是为公司子公司、合营公司和联营公司的担保,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3、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注:本公告内将港元按港币 1 港元兑人民币 0.88 元的汇率换算为人民币,谨供参考。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12 月 17 日

证券代码: 600001 证券简称:邯郸钢铁 公告编号:临 2009-35

邯郸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唐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本公司现金选择权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关于唐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唐钢股份”)换股吸收合并本公司现金选择权实施公告已于 2009 年 12 月 1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本公告仅对现金选择权相关事宜进行说明,不构成对投资者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建议。如无特别说明,本公告的相关释义与现金选择权实施公告保持一致。

一、重要提示

今日即 2009 年 12 月 18 日为本公司现金选择权最后一个申报日。本公司现金选择权行权价格为 4.10 元 / 股,行使现金选择权等同于投资者以 4.10 元 / 股的价格卖出本公司股份并获得现金对价。截至 2009 年 12 月 15 日即本实施公告发布之日的前一个交易日,本公司股票收盘价为 5.29 元 / 股,比行使现金选择权价格高 29.02%。若投资者行使现金选择权,将可能导致一定亏损,敬请异议股东注意风险。

二、现金选择权申报说明

1、异议股东

根据本次换股吸收合并方案,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异议股东是指在作出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决议的本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正式表决换股吸收合并议案时投出有效反对票,并且在现金选择权实施公告规定的时间里履行了有效申报程序的股东,非异议股东的申报无效。

本公司现金选择权实施股权登记日为 2009 年 12 月 15 日,于该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异议股东均可按现金选择权实施公告的规定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

2、现金选择权提供方

根据本次换股吸收合并方案,由河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河北钢铁集团”)向本公司的异议股东提供现金选择权。

3、申报时间

2009 年 12 月 16 日至 2009 年 12 月 18 日(上午 9:00- 下午 3:00),期间本公司股票停牌,直至完成终止上市手续。

4、申报方式

(1)投资者在 2009 年 12 月 16 日至 2009 年 12 月 18 日期间,填写《邯郸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现金选择权行权申报授权委托书》(具体格式见附件)

(2)投资者将上述委托书和有关证明材料(法人股东:包括现行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证券账户复印件、2009 年 12 月 15 日收市后的持股凭证;个人股东:包括身份证复印件、证券账户复印件、2009 年 12 月 15 日收市后的持股凭证)在规定的申报期间内以传真或快递等方式提交给本公司(具体见本公告“四、联系方式”),快递方式的到达签收时间需在有效申报时间内。上述资料提交不全的,视为无效申报。

(3)本公司收集行权资料并经本公司和律师核查后将于 2009 年 12 月 18 日收市后向证券登记公司申报。

(4)投资者在申报中出现的差错由投资者自行承担责任。

5、行权价格:4.10 元 / 股。

6、申报数量

(1)异议股东所持有的被司法冻结、设定质押或其他第三方权利、被司法强制扣划的股份不得申报现金选择权。

(2)异议股东申报现金选择权的股份数量不得超过其在本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对吸收合并议案投出的有效反对票数。

(3)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本公司股东,可选择全部或部分行使现金选择权。

(4)若已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份被司法冻结、设定质押或其他第三方权利、被司法强制扣划的,则该部分股份的现金选择权申报自司法冻结、设定质押或其他第三方权利、司法强制扣划发生时起无效。

(5)若已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份,在本公司向证券登记公司申请办理该部分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份过户事宜前转让的,则已转让股份的现金选择权申报无效。

7、股份过户

在本公司向投资者充分揭示风险后,如投资者仍确认需要行权,本公司将在行权申报期间结束后,经公司及律师审核有效后,安排河北钢铁集团向投资者指定的银行卡号(对法人股东则为银行账号)支付现金对价(代扣行权相关税费后),同时本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公司申请办理该部分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份过户至河北钢铁集团的事宜。

8、费用

本公司股东在办理行使现金选择权股份的转让确认及过户手续时,转受让双方各自按股票交易的相关规定支付股票交易印花税、过户费等税费。本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公司的相关规定代扣代缴相关税费。

9、现金选择权实施时间安排

2009年 12 月 11 日(周五)	现金选择权实施方案公告日
2009年 12 月 15 日(周二)	现金选择权实施股权登记日(本公司股票最后一个交易日)
2009年 12 月 16 日(周三)	现金选择权实施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刊登日
2009年 12 月 16 日—12 月 18 日(周三—周五)	接受现金选择权申报期间,期间本公司股票停牌,直至完成终止上市手续
2009年 12 月 18 日(周五)	现金选择权实施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刊登日
2009年 12 月 21 日(周一)	现金选择权实施结果公告日

三、其他注意事项

1、异议股东申报前应与质权人或司法机关协商解除司法冻结、质押或其他第三方权利,清算时仍存在司法冻结、质押或其他第三方权利的股份,其现金选择权申报属于无效申报。

2、对于同一账户中的异议股份,异议股东可部分申报现金选择权。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凤妹、富治敏

联系地址:河北省邯郸市复兴路 232 号邯郸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056015

电话:0310—6074640

传真:0310—6074190

联系时间:2009 年 12 月 16 日—12 月 18 日(上午 9:00—下午 3:00)

五、后续事宜

1、本次申报有效期满后,本公司将另行发布现金选择权实施结果公告,请投资者关注资金到账日。

2、现金选择权申报结束后,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同时将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终止上市,未申报实施现金选择权的异议股东所持的本公司股份将按《吸收合并报告书》确认的换股比例转换为唐钢股份的股票,转股时间另行公告。

六、备查文件

本公司 2009 年 6 月 26 日召开的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邯郸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 12 月 18 日

附件:邯郸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现金选择权行权申报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声明:本公司 / 本人是在对邯郸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邯郸钢铁”)现金选择权行权申报委托的相关情况充分知晓的条件下委托邯郸钢铁申报现金选择权行权。在本次现金选择权申报期间结束日(2009 年 12 月 18 日)收市之前,本公司 / 本人保留随时以书面形式撤回该项委托的权利。

本公司 / 本人作为本次换股吸收合并邯郸钢铁的异议股东,兹授权委托邯郸钢铁代表本公司 / 本人于 2009 年 12 月 18 日收市后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报行使邯郸钢铁现金选择权,并按本公司 / 本人的意愿代为行权申报。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签署日至邯郸钢铁现金选择权方案实施完毕之日。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在邯郸钢铁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对吸收合并议案投出的反对票数量:	股
委托人目前持有股数:	股
委托行权的股数:	股
委托行权的价格:	4.10 元 / 股
委托人收款的开户银行及银行卡号(法人股东提供银行帐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法人股东填写法人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联系电话:	
委托人联系传真:	
委托人联系地址:	
委托人(签字确认,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确认,适用于法人股东)	
签署日期:	

证券代码:000055、200055 证券简称:方大 A、方大 B 公告编号:2009-37 号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9 年 12 月 17 日(星期四)上午 9:30

2.召开地点:本公司方大大厦一楼多功能会议厅

3.召开方式:现场。

4.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熊建明董事长

6.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09 年 12 月 2 日发出,会议的议题及相关内容刊登于 2009 年 12 月 2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英文)和 www.cninfo.com.cn 上。

7.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股东(代理人):5 人,代表股份 81,922,141 股,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20%。

其中:

(1)A 股股东出席情况:

A 股股东 (代理人):4 人,代表股份 65,922,141 股,占公司 A 股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31%。

(2)B 股股东出席情况:

B 股股东 (代理人):1 人,代表股份 16,000,000 股,占公司 B 股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64%。

四、提案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本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的议案》

	代表股份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81922141	81922141	100%	0	0	0	0
与会 A 股股东	65922141	65922141	100%	0	0	0	0
与会 B 股股东	16000000	16000000	100%	0	0	0	0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万商天勤(深圳)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郭磊明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12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0271 证券简称:航天信息 编号:2009-025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完成股权转让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信息”)近日接到股东航天新概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概念”)通知,新概念已接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股权过户登记确认书,该公司与其八家股东单位: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中国长城工业总公司、中国航天科技集团第五研究院(与此前公告中的中国空间技术研究院系同一单位)、北京控制工程研究院、航天科工海鹰集团有限公司、北京航星机器制造公司、北京航天万源科技公司和北京计算机技术及应用研究所的相关股权过户工作已经全部完成。

公司曾于 2009 年 9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披露了《航天信息关于航天新概念科技有限公司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曾于 2009 年 10 月 21 日披露了《航天信息关于国有股权划转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准的公告》和《航天信息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了新概念与其八家股东单位通过无偿划转方式转让航天信息股权的相关事宜,即新概念股东单位由间接持有航天信息股份变为直接持有。在接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股权过户登记确认书后,此项股权转让事宜已经全部完成。

股份转让前新概念持有航天信息 52,490,928 股(占航天信息总股本的 5.68%,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持有航天信息 334,205,460 股(占航天信息总股本的 36.19%,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中国长城工业总公司持有航天信息 39,208,335 股(占航天信息总股本的 4.25%,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第五研究院持有航天信息 3,427,978 股(占航天信息总股本的 0.37%,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其余五家新概念股东单位转让前不持有航天信息股份。

股权转让完成后航天信息总股本不变,新概念不再持有航天信息股份,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持有航天信息 370,074,086 股(占航天信息总股本的 40.07%),中国长城工业总公司持有航天信息 40,436,623 股(占航天信息总股本的 4.38%),中国航天科技集团第五研究院持有航天信息 9,552,095 股(占航天信息总股本的 1.03%),北京控制工程研究院持有航天信息 4,199,274 股(占航天信息总股本的 0.45%),航天科工海鹰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航天信息 598,396 股(占航天信息总股本的 0.07%),北京航星机器制造公司持有航天信息 1,065,566 股(占航天信息总股本的 0.12%),北京航天万源科技公司持有航天信息 2,708,532 股(占航天信息总股本的 0.29%),北京计算机技术及应用研究所持有航天信息 698,129 股(占航天信息总股本的 0.08%)。

特此公告。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09-023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金融街天津置业有限公司通过挂牌方式以 14.2 亿元获得了津和荣(挂)2009 – 173 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收到天津土地交易中心成交确认书。根据挂牌文件的要求,除支付上述成交价款外,公司还应支付 282,033.581126 万元的项目拆迁成本,合计总价款为 424,033.581126 万元。

该项目位于天津市和平区荣业大街与福安大街交口,土地用途为居住型公寓、商业、商业金融业,占地总面积 91,569.20 平方米,商业金融业(含商业)和居住型公寓总建筑规模不大于 659,400 平方米。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年 12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0596 200596 股票简称:古井贡酒 古井贡 B 编号:2009—046

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系列产品提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适应公司调整产品结构的需要,进一步理顺产品价格体系,促进市场健康发展,公司决定从 2010 年 1 月 1 日起对“古井贡酒”红运系列、金奖系列等部分产品的销售价格在原价基础上上调 5%。

“古井贡酒”红运系列、金奖系列占上年度销售收入比例较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十七日

股票代码:600010 股票简称:包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09-029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公司更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续聘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近日接到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通知,该所自 2009 年 11 月 26 日经北京市工商管理局东城分局核准,名称变更为“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并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因此本公司 2009 年度审计机构名称变更为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 12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0363 证券简称:联创光电 编号:2009 临 25 号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限售流通股持有人出售股份情况的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决议及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决议及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由于工作疏忽,本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17 日刊登的“关于限售流通股持有人出售股份情况的公告”有误,现更正如下:

原文“截至 2009 年 12 月 15 日收盘期间,江线总厂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累计出售本公司股份 4,03,000 股,”更正为:截至 2009 年 12 月 15 日收盘期间,江线总厂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累计出售本公司股份 4,030,000 股,“

为此,本公司董事会向广大投资者表示歉意!

特此公告。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OO 九年十二月十七日

股票代码:600423 股票简称:柳化股份 公告编号:2009-023

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公司正在洽谈与公司相关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 2009 年 11 月 27 日起停牌,公司分别于 12 月 4 日、12 月 11 日发布了重大事项进展公告。目前,重组方案还在进一步论证之中,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于本公告刊登之日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周发布一次重大事项进展公告。待重组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 12 月 18 日

证券简称:交大昂立 证券代码:600530 编号:临:2009-17 号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减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17 日接到股东上海新路达商业(集团)有限公司通知,截止 2009 年 12 月 16 日,上海新路达商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出售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3,625,30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6%。至此上海新路达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仍持有交大昂立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9,197,49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15%。

本公司将继续关注股东出售股份的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 12 月 18 日

股票代码:000006 股票简称:深振业 A 公告编号:2009-058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了增加土地储备,增强持续发展能力,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惠州市惠阳区振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17 日参加惠州市惠阳区土地交易所组织的土地使用权挂牌竞拍,以人民币 3,192.475 万元竞得 GP0955 宗地的土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地块位置:惠州市惠阳经济开发区象岭地段;

二、用地面积:58,045 平方米;

三、用地性质:居住用地;

四、主要规划设计条件:土地使用年限为 70 年,建筑密度:≤25%,容积率:≤1.5,绿地率≥30%;

五、成交地价款:人民币 3,192.475 万元;

六、备查文件:挂牌地块成交确认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725 证券简称:京东方 A 公告编号:2009-081
证券代码:200725 证券简称:京东方 B 公告编号:2009-081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银行贷款财政贴息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曾于 2009 年 12 月 17 日披露了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东方光电”)收到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关于拨付北京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财政资金财务处理的通知》,详情请见本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09-080)。

2009 年 12 月 17 日,京东方光电收到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拨付的银行贷款财政贴息 20,000 万元。

截至本披露日,本公司与相关部门签署协议及 / 或收到批复的金额为 5.1 亿元,实际收到资金为 3.7 亿元。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为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 年 12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0046 证券简称:泛海建设 公告编号:2009-080

泛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解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本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泛海建设控股有限公司分别将质押给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 200,000,000 股 (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8.84%, 占该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的 11.91%)和质押给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 522,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3.06%,占该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的 31.10%)解除了质押。

同时,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泛海建设控股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股份 200,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8.84%,占该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的 11.91%)质押给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股份 226,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9.98%,占该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的 13.46%)质押给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现有关解押、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泛海建设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共计 1,678,579,976 股,本次解质押后,已质押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60.43%。

特此公告。

泛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十八日

股票简称:山鹰纸业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 2009-022

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预计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业绩预告情况: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 200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10 倍以上。

3、业绩预告是否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否。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0.67 万元。

2、基本每股收益:0.01 元。

三、业绩预增原因

伴随国内经济的逐步回暖,造纸包装行业景气度持续回升,公司紧抓机遇,使新建项目迅速达产,同时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管理效率,各项举措取得了显著成效。公司产品的销售市场也由华东地区逐渐拓展覆盖至华中一带。在诸多积极因素影响下,公司产品毛利率稳步提高,综合竞争实力大幅提升。

四、其它相关说明

2009 年度公司业绩具体数据,将在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 12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0828 证券简称:成商集团 编号:临 2009-47 号

成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诉讼事项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26 日、2009 年 2 月 25 日、2009 年 11 月 13 日及 2009 年 12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了关于与四川省住信房屋拆迁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住信”)委托拆迁安置合同纠纷一案。近日,本公司收到法院送达的四川住信递交的《民事上诉状》,获知四川住信已将该案提起上诉。

四川住信认为一审判决认定事实不清,证据不足,请求依法撤销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2009)成民初字第 113 号民事判决书,依法改判或发回重审;请求判令被上诉人承担一、二审诉讼费用。

公司目前无法判断该诉讼事项对本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公司将就该案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成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 600846 股票简称 同济科技 编号 临 2009-042

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流动资金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五届董事会 2009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于 2009 年 6 月 23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自 2009 年 6 月 24 日起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48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至 2009 年 12 月 23 日止(内容详见 2009 年 6 月 24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刊登的公告)。现使用期限届满,公司已于 2009 年 12 月 15 日归还流动资金 4800 万元至募集资金账户。

特此公告。

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OO 九年十二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966 证券简称:博汇纸业 公告编号:临 2009-039
债券代码:110007 债券简称:博汇转债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解除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08 年 12 月 19 日,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桓台支行签署《保证合同》,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为淄博大华纸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桓台支行借款 2,200 万元提供保证担保。

2009 年 12 月 16 日,淄博大华纸业有限公司已归还上述到期借款,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对上述借款承担保证责任。

特此公告。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 12 月 17 日

股票简称:山鹰纸业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 2009-021

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财政补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收到马鞍山市财政局马财[2009]298 号文《关于继续给予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废纸回收综合利用财政补贴的通知》,鉴于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安徽省循环经济试点企业,为支持企业更好更快发展,决定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对公司生产消耗的国内废纸按实际数量继续给予定额补贴,补贴期连续三年。

日前,公司已收到 2009 年度废纸补贴款 922.51 万元。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该项补贴计入当期损益,将增加公司 2009 年度利润。

特此公告。

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 12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0216 证券简称:浙江医药 公告编号:临 2009—020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09 年 12 月 17 日,本公司接到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化学药品第 1.1 类新药盐酸昔欣沙星片的药物临床试验批件(批件号:2009L11305),该产品为我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广谱抗菌药物,临床适用范围较广。但从临床试验到能否上市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00 九年十二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232 证券简称:金鹰股份 编号:临 2009—040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17 日接公司控股股东浙江金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鹰集团”)函告,金鹰集团将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9,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95%)质押给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并已于 2009 年 12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上述股权质押登记手续。金鹰集团持有本公司 170,952,293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6.87%。

特此公告。

浙江金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734 证券简称:实达集团 编号:第 2009-046 号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重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日前,我司已归还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南门支行逾期借款本金 6180 万元人民币。根据我司和工行福州南门支行签订的的《还款免息协议》,工行福州南门支行已减免我司欠款利息合计约 2880 万元人民币,该项减免将作为债务重组利得计入我司当期损益。至此我司在工行福州南门支行的逾期欠款已全部还清。

特此公告。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 12 月 17 日